

股票代码：300647

股票简称：超频三

公告编号：2018-124

深圳市超频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超频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10月22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因公司经营发展需要，经公司总经理推荐，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公司董事会决定聘任毛松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公司独立董事已对上述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毛松先生具有良好的个人品质和职业道德，能够胜任所聘岗位的职责要求，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有关任职资格的规定，未发现其存在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禁止任职情况，未有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未解除的情形。本次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提名方式、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

毛松先生简历详见附件。

特此公告。

深圳市超频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10月23日

附件：

毛松先生简历

毛松，男，1978年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工商管理硕士、研究生学历。曾任职于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高级经理、中国航油集团新源石化有限公司（中国航油（新加坡）股份有限公司代表）副总经理。2018年2月起任超频三（国际）技术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2018年7月起任个旧圣比和实业有限公司董事；2018年7月起任中投光电实业（深圳）有限公司董事长。2017年9月至2017年12月任公司监事，现任公司董事长特助。

截至本公告日，毛松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票，毛松先生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以及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中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